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规划和标准，提出全市医疗保障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订并实施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相关制度，建立健全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动全市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贯彻落实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制订本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四）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检测、预警和发布制度。

（五）组织实施集中统一的药品和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负责药品和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六）负责监管纳入全市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内违法违规行为。

（七）按照国家有关医疗保障的法律法规，承担全市医疗保障工作。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机关内设机构 1 个，具体为：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04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5.06	本年支出合计	107.34
上年结转	2.28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7.34	支出总计	107.34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107.34	2.28	105.06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本级)	107.34	2.28	105.06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07.34	102.06	5.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	1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8	1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3	9.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	2.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12	78.43	4.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7	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1	3.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6	5.3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4.14	69.46	4.68					
2101501	行政运行	69.46	69.4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8		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	7.44	0.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	7.44	0.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4	7.44	0.6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05.06	一、本年支出	107.34	107.3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	16.1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12	83.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04	8.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上年结转	2.28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07.34	支出总计	107.34	107.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5.06	102.06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	1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8	1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3	9.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	2.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83	78.43	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7	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1	3.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6	5.3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1.86	69.46	2.40
2101501	行政运行	69.46	69.4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40		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	7.44	0.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	7.44	0.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4	7.44	0.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06	92.73	9.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18	89.18	
30101	基本工资	21.96	21.96	
30102	津贴补贴	23.94	23.94	
30103	奖金	14.11	14.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3	9.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2	4.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	3.6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4	4.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4	7.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3		9.33
30201	办公费	1.56		1.56
30202	印刷费	0.28		0.28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0.32		0.32
30208	取暖费	0.68		0.68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2		0.12
30216	培训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14
30228	工会经费	0.92		0.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4		3.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0.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	3.55	
30302	退休费	2.63	2.6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2	0.92	
399	其他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64		0.50		0.50	0.14	0.64		0.50		0.50	0.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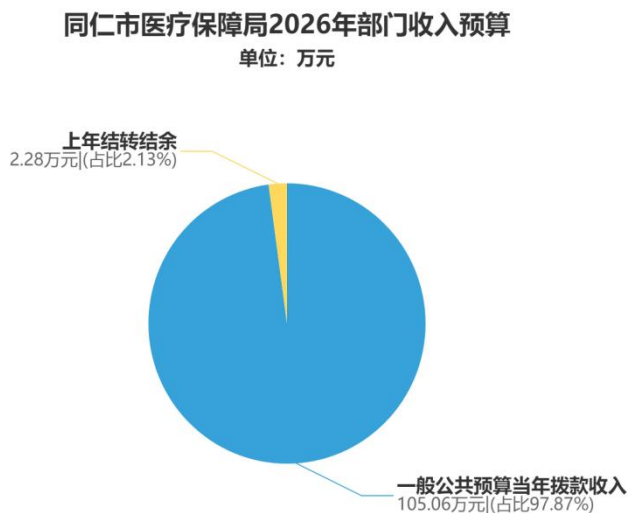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05.0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2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3.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4 万元。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07.34 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收入预算 107.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05.06 万元，占 97.87%。上年结转结余 2.28 万元，占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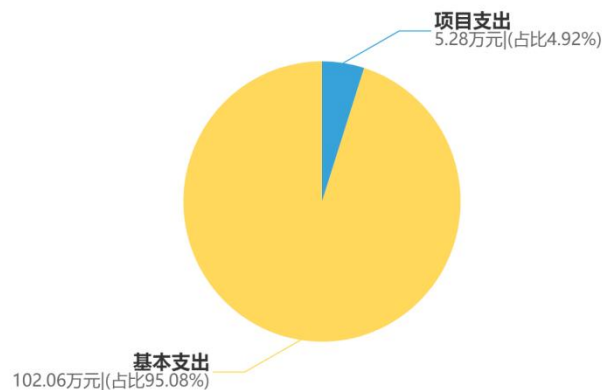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 107.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06 万元，项目支出 5.28 万元。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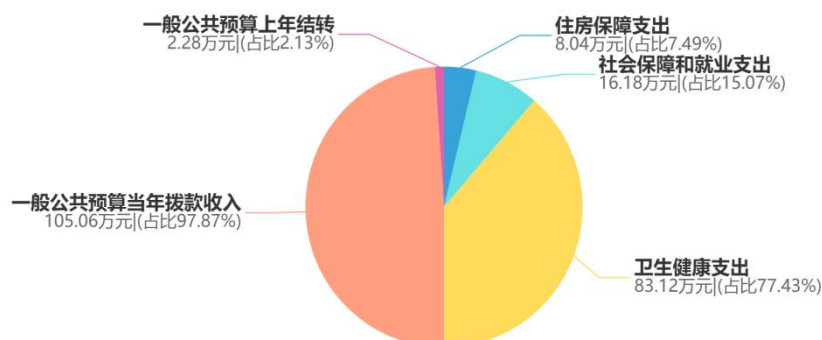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7.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1.74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数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05.0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 2.2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3.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4 万元。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6年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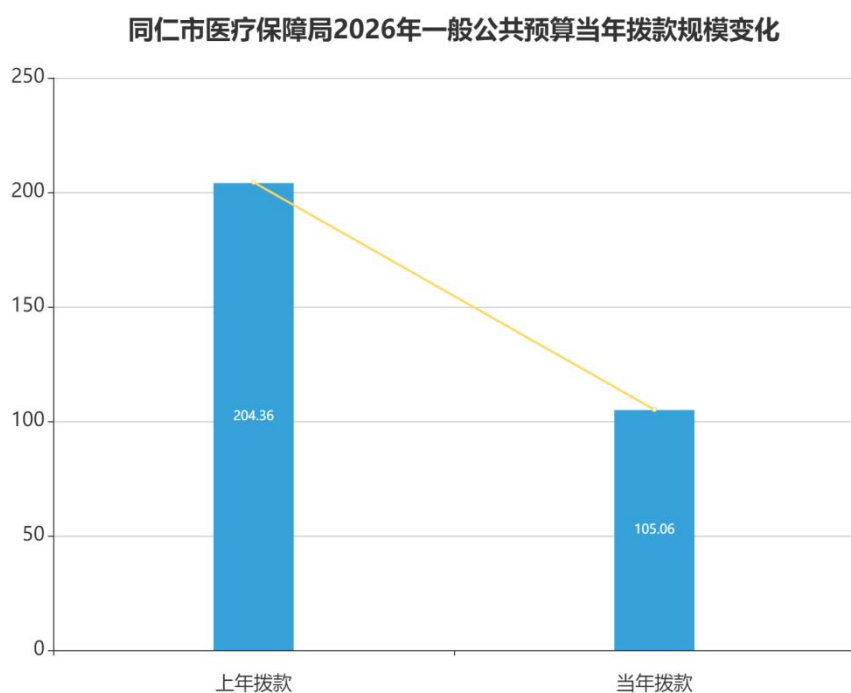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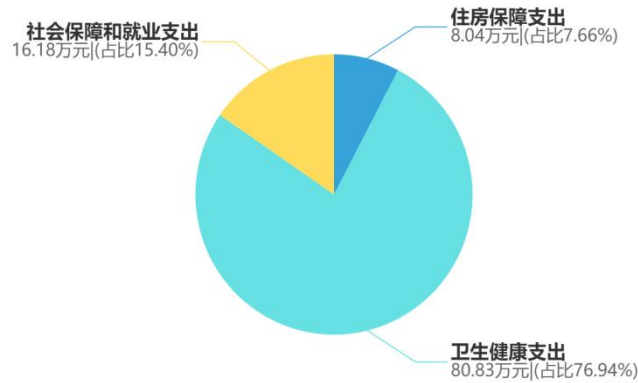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5.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99.30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数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住房保障支出 8.04 万元，占 7.66%。卫生健康支出 80.83 万元，占 76.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 万元，占 15.40%。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 万元，下降 10.27%, 主要是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8 万元，下降 9.53%, 主要是人员调动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37%, 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6 万元，下降 13.50%, 主要是人员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6 万元，下降 17.82%, 主要是人员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9.4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79 万元，下降 13.44%, 主要是人员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10 万元，下降 97.26%，主要是上年结转数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2 万元，下降 2.65%，主要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2.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2.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96 万元，津贴补贴 23.94 万元，奖金 14.1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5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万元，住房公积金 7.44 万元，退休费 2.63 万元，医疗费补助 0.92 万元。

公用经费 9.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6 万元，印刷费 0.28 万元，电费 0.20 万元，邮电费 0.32 万元，取暖费 0.68 万元，差旅费 1.00 万元，维修（护）费 0.12 万元，培训费 0.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工会经费 0.9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64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5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是因为单位车辆数及招待数没有变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公用支出）财政拨款预算 9.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8 万元，下降 4.89%。主要是三公经费未支出。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 0.00 万元；工程类 0.00 万元；服务类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1 月底，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6 年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计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 年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主要是未开展委托业务。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2 个，预算金额 3.00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益性岗位聘用人员公积金	特定目标类	0.60	完成 2026 年度公益性岗位聘用人员缴费工资,确保公益性岗位人员按月缴纳住房公积金,从而使单位工作有序正常运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积金发放标准	=	250	元/人/月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积金发放人数	≤	2	人	20
						质量指标	公积金发放准确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公积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公益性岗位聘用人员履职状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是	10
						可持续影响	工作开展状况	定性	有序开展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
	医保系统核心业务网络费	特定目标类	2.40	医保系统核心业务网络费是属于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的必要支出,2026 年完成业务网络费缴费工作,从而提高全市参保人员生活水平。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	24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医保网络缴费工作	=	1	项	20
						质量指标	医保系统运行状况	定性	优良中差低	是	10
						时效指标	医保网络费缴纳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全市参保人员	定性	有效		20

							生活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